

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调查与分析

王永智, 陈中奇, 程馨莹

(西北大学, 陕西 西安 710069)

摘要: 了解大学生诚信道德观方面的状况, 有针对性地对大学生进行诚信道德观与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 是“八荣八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调查明晰了当前大学生诚信道德的基本状况, 分析了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成因, 提出了大学生诚信道德素质培养的建议。

关键词: 大学生; 诚信; 调查与分析

中图分类号: G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 6161(2006)03- 0011- 04

“以诚实守信为荣”, 大学生作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和接班人, 其诚信道德观的建立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树立密切相关。为了了解大学生诚信道德观方面的状况, 有针对性地对大学生进行诚信道德观与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 我们日前随机抽取西北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和西北工业大学的400名大学生, 进行了诚信道德观问卷调查。其中集中反映出当代大学生诚信道德的基本现状, 对加强大学生诚信教育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有促进作用。

一、调查方法与调查对象

(一) 调查方法

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调查问卷由《大学生诚信教育问题研究》课题组预先设计并制作完成, 总共设计了70道题目, 分两大部分, 前13道题目为第一部分, 是学生基本情况部分。后53道题目为第二部分, 是具体问题部分。该问卷由课题组成员向被调查学生发放, 并详细说明调查的意义和要求。问卷采取不记名的方式, 由被调查学生自主填写。

(二) 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

随机抽取西北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和西北工业大学的400名大学生进行了问卷调查, 共发放问卷400份, 回收397份, 回收率为99.1%, 其中有效问卷397份, 占回收问卷的100%。在接受调查的397名大学生中, 西北大学174人, 占43.8%;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138人, 占34.8%; 西北工业大学85人, 占21.4%。男生234人, 占58.9%; 女生163人, 占41.1%。不满18周岁的学生有4人, 占1.1%; 已满18周岁的学生393人, 占98.9%。人文社科管理类专业的学生154人, 占38.8%; 理工农医类专业的学生217人, 占54.7%; 其他专业的学生26人, 占6.5%。本科一年级的学生83人, 占20.9%; 二年级的学生95人, 占23.9%; 三年

级的学生79人, 占19.9%; 四年级的学生100人, 占25.2%; 研究生40人, 占10.1%。

二、当前大学生诚信道德的基本状况

(一) 大学生普遍理解“诚信”, 认可“诚信”, 渴望“诚信”。只有极少数同学在对“诚信”的理解上存在模糊认识, 在对“诚信”的态度上漠不关心。

大学生普遍理解“诚信”一词的内涵, 这可以从对“诚信”概念的阐述中得到证明。对于“诚信”的概念这一问题, 接受调查的学生大多作了回答, 尽管回答的用语不同, 但认识上都比较准确。比如多数同学回答为“诚实信用”或“诚实守信”, 有的同学回答为“诚实信用地为人处事”, 有的同学解释为“实事求是, 说到做到, 遵守诺言, 言行一致”, 还有的同学解释为“诚实信用, 一诺千金, 言行一致, 表里如一”等等。通过调查我们发现, 大学生总体比较认可“诚信”这一道德规范。对于“诚信作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 在现实生活中具有很重要的地位和作用”这一观点, 86.1%的学生认为“正确, 诚信是人应具备的一种重要品质”, 10.6%的学生认为“视具体情况而定, 不同的人、事有不同的判断”, 只有3.3%的学生认为“现在讲诚信已经过时了。”

通过调查我们还发现, 大学生渴望“诚信”, 呼唤“诚信”。69.5%的学生都希望和自己交往的人“诚信度很高, 是非常诚信的人”, 29%的学生认为和自己交往的人的诚信度“一般”就可以了, 只有1.5%的学生对于交往对象的诚信度采取“无所谓”的态度。在“最想说的一句化”中, 大学生纷纷表示, “愿诚信充满人间”, “愿人人讲诚信”, “政府与人民共诚信, 社会更美好”, “你诚信, 我诚信, 他诚信, 大家诚信, 诚信中国”等等, 体现了大学生对于“诚信”的积极态度。

(二) 对于在自己周围存在的不诚信现象, 绝大多

收稿日期: 2006- 05- 04

作者简介: 王永智(1962-), 男, 西北大学德育教研室副教授; 陈中奇(1974-), 男, 西北大学德育教研室讲师; 程馨莹(1974-), 女, 西北大学德育教研室讲师。

数大学生表示反对,但部分学生对不诚信现象,特别是与自己无关的不诚信现象采取消极态度,思想上表示理解,行为上不作为。

在这次调查中,对于“您周围的大学生的主要不诚信行为”的排序中,排在第一位的是“考试作弊”,第二位是“恋爱态度不严肃”,第三位是“不信守诺言”,后面分别是“抄袭作业”、“拖欠学费”、“造假证书”、“网络道德缺失”和“剽窃他人作品”。

对于大学生考试作弊现象,17.4%的学生认为“很严重,大部分人作弊”;45.6%的学生认为“比较多”;35%的学生认为“只有少部分人作弊”;2%的学生认为“没有人作弊”。38.5%的学生认为考试作弊“不可以接受,那是欺骗”;55.9%的学生表示“可以理解,学生的压力大”;5.6%的学生认为“只要不被抓就行了”;39%的学生认为考试作弊是为了“取得好的成绩”;16.9%的学生认为“别人作弊我不作弊会吃亏的”;44.1%的学生认为考试作弊是为了“可以及格”。对于为了严肃考风考纪,不少高校规定考试作弊一经发现即取消学位,开除学籍的规定,63%的学生表示“严肃考场纪律不仅关系到校风、学风,而且可以规范学生道德,应该提倡这种做法”;29.7%的学生认为“有些兴师动众,惩罚过于严厉了”;4.3%的学生认为“吓唬而已,作弊时小心点就行了”;4%的学生认为“我又不作弊,和我没关系”。如果自己的同学或朋友作弊被抓到,33.2%的学生会“觉得很生气,怎么可以做这样的事情”;56.4%的学生“同情他,运气不好”;10.4%的学生认为“他的作弊技术太逊了”。对于校园中出现的“枪手”,23.9%的学生认为“有需要就有供给,符合市场规律”;19.4%的学生认为“‘枪手’靠本事吃饭,可以接受”;47.1%的学生认为“这涉及到一个人的道德品质问题,应该禁止”;9.6%的学生认为“无所谓,反正我不会当也不会请‘枪手’”。

对于有些同学上课迟到早退现象,8.1%的学生表示“很羡慕,有机会自己也要这么做”;46.3%的学生表示“他们是对自己不负责,鄙视这种行为”;29.2%的学生认为“可能他们有更重要的事情吧”;16.4%的学生认为“无所谓,和我有什么关系”。对于有些同学旷课,点名作弊的行为,56.9%的学生认为“这是欺骗,是对自己的不负责”;10.1%的学生认为“他们真是聪明又胆大,羡慕”;2.8%的学生表示“有机会的话向老师举报”;30.2%的学生认为“和我没关系,我不这样做就行了”。

对于有些同学从图书馆借书不还或者在书上批注、涂改、撕毁的现象,12.6%的学生表示“这是因为图书馆管理制度不严格造成的”;11.3%的学生表示“这也是学生获取知识、占有知识的一种体现,可以理解”;8.6%的学生表示“我没有这样做,别人我就不管了”;67.5%的学生认为“这种做法只考虑自己方便,不考虑他人,不遵守图书馆的规章,应遭到谴责”。

对于国内某知名大学曾因一位教授剽窃论文而被开除,引起社会广泛关注,75.3%的学生认为“学校的做法是正确的,舆论的批评是合理的,有助于纠正学术风气”;6.8%的学生“同情这位教授,他太倒霉了”;3.5%的学生认为“无所谓”;14.4%的学生认为

“惩罚过分了,一篇论文作假不代表其学术水平”。对于报纸上曾报道某高校有研究生涉嫌剽窃论文,52.9%的学生表示“真是令人感到痛心,影响了该校的名声”;33%的学生表示“有些同情这位研究生”;14.1%的学生表示“无所谓”。

假如和一个同学同时竞聘一个岗位,可是发现他在自己的履历表上作假了,21.4%的学生会“将这一情况告诉用人单位”;11.3%的学生会“当面指出他作假”;40.6%的学生会“假装不知道,希望他自己暴露”;20.4%的学生表示“没办法,谁让人家胆大呢”;6.3%的学生表示“自己也赶快修改履历表,不能吃亏”。

(三)多数学生在日常学习、生活中能够践行诚信,但也有相当一部分学生在诚信道德方面出现“知”与“行”的严重脱节,诚信实践状况不容乐观。

在对当代大学生诚信度的自我评价上,17.9%的学生认为大学生“基本上讲诚信”;48.1%的学生认为“大部分讲诚信”;28.7%的学生认为“有一部分讲诚信”;5.3%的学生认为只有“少数讲诚信”。对于“自己在日常生活中是否能够做到事事诚信”这一问题,28%的学生表示“完全可以做到”;67.3%的学生表示“视情况而定,基本上可以”;4.7%的学生表示“不是很容易,我不是太在意”。对于“有没有做过不诚信的事”这一问题,23.9%的学生表示“没有”;73.3%的学生表示“偶尔”;2.8%的学生表示“经常”。对于答应了别人的事情,27.7%的学生表示“无论如何也要做到”;66.2%的学生表示“尽量做到,做不到我也没办法”;5.8%的学生表示“看情况,能做到就做”;0.3%的学生“因为其他的事情忘记了”。答应了别人的事情最终没有做到,62%的学生表示“很自责,想方设法从别的事情上弥补”;34.5%的学生表示“我已经尽力了,以后有机会再帮吧”;3.5%的学生表示“没有什么,个人能力有差异”。

对于自己在平时考试中是否作弊问题,53.4%的学生表示“从来没有作弊现象”;43.8%的学生表示“偶尔作弊”;2.8%的学生表示“经常作弊”。假设一次考试作弊绝对不会被抓到,52.9%的学生表示“我绝对不会作弊的”;32.5%的学生表示“我不作弊别人也会作弊,那样我就吃亏了”;14.6%的学生表示“肯定作弊”。如果考试作弊被抓到,74.6%的学生“会觉得无地自容,羞愧难当”;21%的学生“很沮丧,觉得倒霉,是我的命不好”;4.4%的学生认为“没什么,下次小心,争取不被抓到”。对于大学期间撰写课程论文,63%的学生表示“大部分自己写,会引用少量资料”;22.4%的学生表示“看过资料后自己写”;11.3%的学生表示“用别人的文章拼凑一篇”;3.3%的学生表示“直接从网上下载”。

对于学校评选出来的“三好学生”,各种奖学金的获得者,29.5%的学生认为他们的成绩“都是真实可信的”;49.9%的学生认为“有些人是弄虚作假的”;20.6%的学生认为“谁知道是怎么获得的”。为了评优,58.9%的学生表示不会作假;11.1%的学生表示“会”;30%的学生表示“大部分是真实情况,有些地方稍微夸大一点”。对于周围的学生党员,21.9%的学生

认为“都是合格的”；53.7%的学生认为“有些人是弄虚作假的”；24.4%的学生表示不知道是否合格。74.8%的学生表示不会为了入党而作假；7.3%的学生表示“会”；17.9%的学生表示“看情况而定”。

如果要申请减免学杂费或困难补助，62%的学生会“按实际情况说”自己的家境；31%的学生表示“大部分是实际情况，稍加渲染”；7%的学生表示会“大加渲染，尽量说得有利于申请”。假如申请了国家助学贷款，86.1%的学生表示会按时还款；8.8%的学生表示“不催不还”；3.3%的学生表示“能拖就拖，最好不还”；1.8%的学生表示“肯定不还”。毕业后，如果银行向你催款，而此时你无力偿还，88.2%的学生会“向其说明情况，想办法再借或请求延期还上”；8.1%的学生会“没有能力偿还，我也没有办法”；3.7%的学生表示会“换号码、换地址、换工作，消失”。

对于是否会在激烈竞争的环境中采取不道德手段胜出，57.9%的学生表示不会；34.8%的学生表示“要看具体情况”；7.3%的学生表示“会”。在求职填写履历表的时候，49.7%的学生表示会“如实填写，即使材料很少”；33.2%的学生表示会“大部分按实际情况写，有可能的话进行一下夸大”；13.1%的学生会“尽量把自己写得再好一些，材料多一些”；4.6%的学生会“根据递交的单位而定”。如果签约后得知自己考研成功，或者遇到更好的单位愿意与自己签约，35.3%的学生会“毫不犹豫地违约，然后上研或与另一家签”；35.3%的学生会“很矛盾，不知该如何是好”；29.4%的学生表示“不违约，已经签了就不改变了”。如果你是一家单位的领导者，面对大学生违约行为，31.2%的学生认为会“很生气，不能接受这种行为”；53.1%的学生表示“可以理解”；15.7%的学生表示“没关系，年轻人不成熟的表现”。

75.6%的学生表示不会同时和两个以上的异性保持恋爱关系；11.1%的同学表示“会”；13.3%的学生表示“视情况而定”。

(四)在网络道德方面，大学生的诚信观念明显表现出不同于一般场合的新特点。

对于“在网络上，使用者可以不承担任何责任”的观点，76.1%的学生反对；7.1%的学生表示同意；16.8%的学生表示不知道。对于网上个人资料，24.7%的学生认为“假资料是对个人的自我保护，我会用假资料”；26.4%的学生“会把自己真实的资料放上去”；48.9%的学生“会半真半假”。对于在网上交友，33%的学生表示“说真话，希望交到好朋友”；44.8%的学生表示“视对方的情况和交往时间的长短，他说真话我就说”；18.4%的学生表示“真真假假，看心情而定”；3.8%的学生表示“我才不会说真话哪”。对于网络上看到的信息和资料，4.8%的学生认为“肯定是真的”；65%的学生认为“可能是真的”；5.1%的学生认为“不能相信”；15.1%的学生表示“说不清楚”。对于“您会在网络上发布虚假的信息吗？”这一问题，69.5%的学生回答“我不肯定的信息绝对不会发布”；21.4%的学生回答“真假我也不确定，发上去让别人评判吧”；9.1%的学生回答“闲着没事，随便发发，逗逗大家”。

三、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成因分析

对于造成大学生诚信缺失的主要原因的排序中，大学生把“社会原因”排在第一位，把“个人因素”排在第二位，把“从众心理”排在第三位，“家庭因素”排在第四位，“学校因素”排在最后一位。由此不难推断出这样一个结论，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形成，社会原因是最主要的。

(一)社会诚信大环境是影响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首要因素。

在对于当代社会的公民诚信状况的总体评价中，6.5%的学生认为“很好”；53.7%的学生认为“一般”；31%的学生认为“较差”；8.8%的学生认为“很差”。在对于自己周围的大学生诚信度的评价中，21.2%的学生认为“较高”；61.5%的学生认为“一般”；9.2%的学生认为“较低”；8.1%的学生认为“很低”。两相比较，大学生的诚信道德状况要好于社会公民整体的诚信道德状况，但是，考虑到调查问卷无法反映其他人的相关评价，大学生作为评价主体，对社会评价和自我评价在客观上会存在小范围出入，我们可以得出结论：大学生的诚信道德状况和社会公民整体的诚信道德状况基本上是一致的，或者说，大学生的诚信道德状况主要受到社会诚信大环境的影响。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立之初，由于相关市场诚信制度的不健全，贪污受贿、坑蒙拐骗、假冒伪劣、弄虚作假等不诚信行为，不仅在社会中有着巨大的生存空间，而且确实使得许多人因此获得了众多利益，以至众多不诚信行为不仅没有受到谴责，反而成为许多人“有能力”的体现。这一切严重地败坏着社会风气，大学生作为社会的成员，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使荣辱观发生了偏差。举例来说，前一段时间，由于商业银行的不诚信违规操作，导致教育储蓄的混乱状态，某大学的一名女同学竟然跑到辅导员处，希望老师帮忙，开出自己父母正在本院系就读的证明。学生振振有辞而毫无羞耻之意，不仅是利益驱动，也是社会大环境的影响和教育的失误所致。当前，全社会正在进行“八荣八耻”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进行以诚实守信为荣的教育。我们相信，随着教育的深入和我国社会主义市场诚信机制的确立和完善，社会诚信大环境一定会随之好转，大学生的诚信道德状况也会有所好转。

(二)学校诚信小环境是影响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重要因素之一。

大学生日常的主要活动区域在校园里，学校诚信小环境直接影响着大学生的诚信道德状况。在社会中一般人的心目里，大学在精神领域是“净土”，是“象牙塔”。但是，近年来，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步伐加快，“高等教育产业化”的呼声甚嚣尘上。在这一片呼声中，本不该在大学发生的一起起不诚信丑闻见诸报端。虚假宣传、招生黑幕、学术腐败、贪污腐化等等不诚信现象此起彼伏，导致大学在人们心目中的诚信指数直线下滑。通过这次调查，我们也发现，大学校园里的不诚信现象远比我们一般人想象的要严重的多。正因为如此，导致学校和教师无法取信于社会，取信于学生，反过来，大学生也照葫芦画瓢，旷课、逃学、抄

袭、作弊成风,不诚信的风气愈演愈烈。

(三)我们对大学生诚信教育中的失误也是影响大学生诚信道德状况的一个因素。

归纳而言,高校对大学生的诚信教育失误有三个方面。第一,重认知,轻实践。长期以来,我们的大学教育重视“知”,轻视“行”,这一点还不如小学教育。比如说,同样是培养学生的劳动意识,小学生去打扫学校卫生,大学生只是在课堂上讲讲,连自己的卫生都搞不好。大学的诚信教育也是如此,主要还是停留在认知层面,没有注重实践中养成。客观地讲,只要是正常人,谁不知道诚信是道德层次高的表现,不诚信是道德层次低的表现,还需要在大学讲吗?第二,重理论,轻实际。在我们的诚信教育中,不乏全面的系统的理论内容,但书本上这些理论知识是否符合社会诚信道德的实际,我们却考虑的很少。第三,重道德层面,轻制度约束。中国传统的诚信观停留在道德层面,认为诚信或不诚信是个个人品质问题,没有更多从制度上考虑如何加以约束。一些人还认为,如果把诚信道德问题用制度来约束,未免有道德法律化的嫌疑。但是,我们认为,只要我们选择好违反诚信道德制度的惩罚方法和惩罚程度,就完全可以嫌疑,取得比较好的效果。

四、大学生诚信道德素质培养的建议

(一)健全“诚信制度”,约束学生诚信。

在对于改善当今社会上各种作假等不良现象的最好方法的选择上,多数学生选择“建立、健全完善的个人信用体系、社会信用体系”。可见,对于诚信制度的建设,大学生还是认可的。但是,对于选择什么样的诚信制度,大学生的意见出现明显分歧。比如说,对于有些学校将学生四年的诚信表现进行量化,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根据这种划分进行奖学金、三好学生等评选,优先推荐择业等,41.6%的学生认为这种方法“一两次的不诚信不能说明本质,可是因此而划分到较低的等级是不公平的”;39.5%的学生认为这种方法“比较公平,可以接受”;还有18.9%的学生表示“说不清楚”。因此,现在不是要不要诚信制度的问题,而是要什么样的诚信制度的问题。我们认为,科学合理的大学生诚信制度,应该注意以下几点:(1)重内容,不重形式。比如说,在这次调查中,对于有的学校在新生入校时签订一份《诚信承诺书》,郑重承诺在学习、生活、择业等方面坚守诚信。63.7%的学生认为“是一种形式,有些方面的诚信是没有标准去衡量的”;31.5%的学生认为“这种承诺书非常好,是对学生的一种约束,应该在每个学校中实行”;还有4.8%的学生表示“不知道”。不难看出,这种形式意义大于内容意义的诚信承诺书,不仅没有什么实际价值,而且极可能还会引发学生的反感。(2)重实践,不重认识。诚信问题说到底是个实践问题,从调查可以看出,学生们在认识上基本没有问题,就是做不到,因此,诚信制度的重心应放在实践方面。(3)重惩处,不重奖励。诚信是现代公民的基本道德要求,大学生更应如此,因此,对于表现诚信的大学生,适宜在道德层面上给以认可,不适宜在制度方面予以奖励。但是,对于有不诚信表现的学生,必须根据其情节轻重给予惩处,

决不姑息迁就。只有这样,才能建立起公正、公平、公开、合理的学校教育管理新秩序。(4)具有可操作性。在大学生诚信制度建设上,最大的问题莫过于制度是否能够操作。对于这一点,我们认为,只要把重心放在大学生不诚信行为的表现及其处罚上,问题便可得到解决。

(二)强化荣辱观教育和“诚信实践”,引导学生诚信。

从调查的情况来看,大学生普遍认知诚信,认可诚信,但部分学生却选择不诚信的行为,知与行严重脱节,这是大学生荣辱观出现了问题。我们认为,诚信道德素质的高低,说到底主要应以“实践”为标准。要使大学生能够践行诚信,应该注意以下几点:(1)学校、教师要带头实践诚信。学校要带头遵守法律和政策,严格贯彻各项规章制度,学校行为应该公平、公正、公开、合理,以诚信待学生。教师要加强自身修养,以身作则,做学生的诚信榜样,以诚信的行为引导学生,以诚信的思想教育学生,以诚信的人格感染学生。(2)要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种诚信道德实践活动,正面强化学生的诚信行为,提升诚信的荣辱观和诚信的道德素质。我们知道,道德素质的提升主要靠实践养成,诚信道德素质的提升也是如此。因此,我们要尽量正面引导,组织学生多参加诚信的社会实践活动,而且要持之以恒,注重诚信行为的重复性,使学生逐步养成诚信的荣辱观和行为习惯。(3)要适当惩处学生中的不诚信行为。有同学认为,诚信不诚信是个人道德问题,不适宜用制度进行处罚。我们认为,这里的关键不是处罚不处罚的问题,而是怎样处罚的问题。比如说,在调查中,对于将学生的诚信状况进入个人档案,有53.9%的学生认为“这样可以促使学生讲诚信,使诚信成为人的一生的优秀品质”;有33.8%的学生认为“如果偶尔有一两次不诚信,不代表本质是不诚信的,可是却记入档案,太冤了”;其他12.3%的学生表示“说不清楚”。对于将不诚信的同学进行网上公示,25.4%的学生认为“这种做法好,让大家可以看到不诚信的后果是什么,减少不诚信的事情”;61.2%的学生认为“这种做法不好,也许被公示的同学是偶尔不诚信,就被怀疑是品质问题,太绝对了”;还有13.4%的学生表示“说不清楚”。应该说,上述两种方法只是将事实记载和公开,并没有一般意义上的“惩罚性”,都使许多学生持谨慎态度,由此可见,只要我们选择合适的惩处方式,遏制校园里的不诚信行为而不侵犯学生在法律上的权益,是完全可以做到的。

(三)创造“诚信环境”,感染学生诚信。

大学生可塑性强,良好的学校诚信小环境对大学生诚信道德素质的培养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必须要积极营造一种良好的校园诚信氛围。具体来说,学校可以通过校园广播、网络、报纸等传媒手段进行宣传教育,弘扬主旋律,大力进行“八荣八耻”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在校园中形成“诚信光荣,不诚信可耻”、“诚信受益,不诚信受罚”的共识。同时,党、团、学生会等组织应开展以诚信为主题的学习系列活动,如诚信生活、诚信学习、诚信就业等相关活动,强化学生诚信意识,养成诚信的荣辱观和道德素质。